

正本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胡芮慈

電話：02-77367481

電子信箱：e-j416@mail.k12ea.gov.tw

330206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82126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計畫書及議程

主旨：函轉「優質小校課程領導工作坊—跨年級/混齡教學實施計畫之擬定」活動計畫書(含議程)1份，請貴局（府）協助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7月11日師大特教字第11310200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署為推廣小校課程領導與推動創新教學相關知能，爰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工作坊，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日期：113年8月16日(星期五)。
 - (二)研習時間：上午9時至下午4時20分。
 - (三)研習地點：國立屏東大學民生校區五育樓3樓305A。
 - (四)參加對象：本計畫合作學校或偏遠地區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或全校學生數50人以下之學校校長、主任、組長，每校以2-3名領導團隊參與為原則。
 - (五)報名方式：113年8月2日(星期五)前，逕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完成線上報名，課程代碼：4442374。
- 三、敬請轉知所轄國民中小學教師報名參加並惠允公差(假)出席。
- 四、本案若有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專案助理陳小姐，



聯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電話：(02)7749-5051。

(二)電子信箱：ntnu5035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(均含附件)

署長 彭富源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

「國民中小學實施跨年級教學之專業知能培育與行政支持系統建立」 優質小校課程領導工作坊-跨年級/混齡教學實施計畫之擬定 實施計畫

一、緣由

為使小型學校能配合通過之「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混齡教學及混齡編班實施辦法」，順利推動跨年級/混齡教學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辦理本計畫，本研習期提升小校的校長與行政團隊能小型學校之課程領導知能，以持續推動跨年級教學/混齡教學之實施。

二、研習目標

建立小型學校之校長與行政人員形成課程領導團隊，具備適合小校之課程領導與推動創新教學之知能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四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五、協辦單位：國立屏東大學

六、研習資訊：

時間：113年8月16日（週五），名額預計50人次。

地點：國立屏東大學 民生校區五育樓3樓 305A

研習課表請詳見附件。

七、參加對象：

本計畫合作學校以及偏遠地區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或全校學生數50人以下之學校校長、主任、組長。每校以2-3位之領導團隊參與為原則。

六、報名方式

（一）請於113年8月2日（週五）前，逕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完成線上報名，

課程代碼：4442374

（二）完成本次研習者將於全國教師進修網核發研習時數共計6小時。

七、其他

聯絡窗口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系 陳詠晴專案助理

聯絡電話：02-77495051

電子信箱：ntnu5035@gmail.com

聯絡窗口：國立屏東大學教育系 葉雯辰專案助理

聯絡電話：08-7663800 分機 36100

電子信箱：jennie.yeh77@gmail.com

附件

「國民中小學實施跨年級教學之專業知能培育與行政支持系統建立」
優質小校課程領導工作坊-跨年級/混齡教學實施計畫之擬定

113 年 8 月 16 日(五) 國立屏東大學民生校區五育樓 3 樓 305A		
時間	主題/內容	主講者
08:30-09:00	報到	
09:00-11:00	小校經營與混齡教學實施計畫 之擬定與實作練習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洪儷瑜教授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王曾敬梅副教授
11:00-11:10	休息	
11:10-12:00	仁和國小實施混齡教學經驗分 享與討論	雲林縣仁和國小 洪千惠校長
12:00-13:00	午餐	
13:00-14:00	小校實施混齡教學之資源的評 估與規劃	台北市退休校長 陳金山 雲林縣仁和國小 洪千惠校長
14:00-15:50	混齡實施計畫表實作與討論	
15:50-16:00	休息	
16:00-16:20	綜合座談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洪儷瑜教授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王曾敬梅副教授 台北市退休校長 陳金山 雲林縣仁和國小 洪千惠校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葉珍玲助理研究員
16:20-	簽退/賦歸	